

证券代码：831080 证券简称：立思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立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6 月 18 日 10：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1080 | 立思股份 | 2021年6月15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六和律师事务所高振华、陈其一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杭州市滨江区通和路68号中财大厦10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2021-010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2021-011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1-010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1-010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1-010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1-010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1-010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6月18日9时00分至10时0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杭州市滨江区通和路68号中财大厦10楼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孙荣昌

（二）联系地址：杭州市滨江区通和路68号中财大厦10楼

（三）联系电话：0571-87885771

（四）传真：0571-86903201

（五）邮政编码：310051

（六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立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8日